

《慈濟科技大學學報》徵稿簡則

一、徵稿內容：

本學報為具審查制度之刊物，對外公開徵稿，凡有關專業領域之學術論文，均歡迎踴躍投稿。

二、編輯原則：

本學報為學術性定期刊物，一年二期為原則，每年八月或三月出版一期。如該期之稿件不足時，得延於下一期合併刊行。

三、徵稿原則：

為維護學術尊嚴與倫理，並避免損害他人智慧財產權，本學報發表之論文若有涉及抄襲或偽造不實等之事，依本校訂定之「教師著作抄襲處理原則」及「中華民國著作權法」等相關法規辦理。

四、投稿與刊登原則：

(一)若著作人投稿於本學報經收錄後，同意授權本學報得再授權國家圖書館或其他資料庫業者，進行重製、透過網路提供服務、授權用戶下載、列印、瀏覽等行為。並得為符合各資料庫之需求，酌作格式之修改。

(二)下列文稿請勿投送：

1. 與本學報宗旨不合者。
2. 已發表或翻譯性質之文稿。
3. 非學術性質或無資料出處之文稿。

(三)來稿如經採用，於刊印時之校樣一律由作者自行校對，出版後如有任何謬誤，由原作者負責。

(四)送印日期前未能編輯或校對完成者，其稿件得順延至下期刊載。

五、稿件撰寫原則：

(一)投稿之論文須依據本校「學報文章體例及註釋格式說明」撰寫。來稿中

英文皆可，須加標點符號，均請附中英文標題及中英文摘要。

(二)人文社會學科每篇稿件暫以三萬字(含註釋)為原則，自然科學每篇以

一萬字(含插圖、表格、譜例)為原則，黑白照片以二版(頁)為準。

每篇文稿請印製三份。

六、投稿方式：

(一)來稿紙本一式三份，請連同作者〈學報投稿申請表〉、〈學報審查迴避

學者名單〉、〈學報檢核表〉及〈投稿論文合著人主要貢獻之部份或貢

獻程度證明〉各一份，郵寄至：「97005 花蓮市建國路二段880號 慈濟

科技大學研究發展處學術服務組」收。

(二)並將稿件Microsoft Word版本、〈學報投稿申請表〉、〈學報審查迴避

學者名單〉、〈學報檢核表〉及〈投稿論文合著人主要貢獻之部份或貢

獻程度證明〉等之電子檔案E-mail至：tzjournal@ems.tcust.edu.tw信

箱。

(三)聯絡電話03-8572158分機2395。

(四)來稿請自留底稿，無論採用與否，恕不退件。

七、來稿經審查通過採用刊登者，每篇稿件致送當期學報一冊及學報 PDF 檔案，

不另致稿酬。